

說明：

- 一、台中市升格直轄市，仍有居民無水可用，原本居民賴以為生的地下水，卻因中科汙水放流管工程行經，導致大肚區民眾不敢使用地下水，中科允諾補助裝設自來水管，管線陸續也完成，但是民眾無法拿出接水證明，因而無法裝設水表。
- 二、縣府時期在 96 年同意以專案方式核准申請名冊，不須個別提出申請，合併後也同意協助此案，但市府卻發出公文，要求無房屋使用執照者必須自行申請，且要求民眾檢附一堆證明，造成民眾之不便。
- 三、台中都發局使用管理科表示，評估裝設自來水與房屋安全結構並無直接相關性，希望以行政裁量權微調方式，由民眾出具切結方便裝設，並研擬修法，建請相關單位盡速協助辦理，以維護當地居民用水之權益。

（二十九）本院紀委員國棟，針對「西濱大安段橋墩下嚴重淤積」一事，台中市大安區大甲溪西濱快速公路橋墩下，部分地區嚴重淤積，恐衝擊橋墩結構，造成行車及居民生命財產安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位於台中市大安區大甲溪西濱快速公路，橋墩下部分地區嚴重淤積，多年來沒有疏浚，由上游沖積下來的砂石越積越高，土石堆積與橋底約兩公尺，如逢連日大雨造成豪水，恐衝擊橋墩建築結構，危及來往行車與當地居民安全。
- 二、第三河川局表示，河川局整年都有專業人士測量河床，目前為止數據都在安全範圍中，會隨時注意河川變化狀況，有緊急情況會採取應變措施。雖然河川局有專業人員負責監測，但整條河床是持續不斷在變動，建請水利署及相關單位針對整條河域做全盤檢查，如需疏浚請盡早執行，避免突發狀況所造成不必要的傷害。

（三十）本院紀委員國棟，針對「國道四號橋下平面道路動線混亂」一事，國道四號橋下平面道路設計不當，直行車、左轉車與迴轉車全擠在一起，造成嚴重塞車也衍生出許多車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中市生活圈四號高架道路通車後，雖然帶來便利，卻也衍生不少車禍，主要因為橋下平面道路設計不當，造成直行車、左轉車與迴轉車全擠在一起，還造成嚴重塞車。
- 二、四號平面道路只有兩線道，並無左轉專用道，如果駕駛要左轉或迴轉將會碰上直行車，導

致三方車流全堵在橋下。建請相關單位針對四號高架道路底下的平面道路進行改善，避免造成嚴重塞車與車禍的發生。

(三十一) 本院紀委員國棟，針對「台中市元堤路拓寬造成違規迴轉」一事，台 74 線大里區大衛路匝道出口與元堤路交會處，因迴轉不易頻傳車禍，近日國工局將交會處東移近百公尺，銜接新拓寬道路，不過元堤路整段拓寬過程尚未完工，該路口已設置紅綠燈，卻未啟用，導致迴轉車容易造成車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已通車的台 74 線，是屯區新的交通動脈，車流量大，大衛路匝道和元堤路交會處，因元堤路舊道僅八公尺寬，新路拓寬工程還在進行中，許多駕駛人為了省時間，下匝道後直接違規左轉，造成車禍頻傳。
- 二、國工局將下匝道行車動線延伸到元堤路新拓寬路面，並在頂厝路二十巷口設置紅綠燈，但該路線尚未全線拓寬，下匝道車輛僅剩一個車道，且紅綠燈並未運作，國工局表示必須等完工後才會啟用紅綠燈，可解決違規左轉問題，但在完工前，這段時間交通還是必須管控，建請相關單位盡速研擬方案，以避免施工期間所造成的交通亂象。

(三十二) 本院紀委員國棟，針對「台中太堤東路截彎取直護欄留凸角」一事，太平區防汛道太堤東路，以往因一處 S 型彎道，路況危險，去年主管機關進行截彎取直後，未進行整合新舊路口銜接處，導致水泥護欄呈三角凸型，影響行車安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當地民眾反映指出，太堤東路 S 型轉彎處，路幅寬度較窄，大型車輛轉彎時會占用到對向車道，若緊靠內側，輪胎會擦撞到水堤護欄凸角，影響行車安全。還有民眾因為在此處會車，右側輪胎擦撞凸角，造成爆胎，嚴重影響往來安全。
- 二、第三河川局表示，該路段剛好是截彎取直終段，因此未納入改善工程，會從善如流納入研議改善工程。太堤東路既然已經進行過截彎取直工程，為何留下此段缺陷，建請相關單位盡速改進該路段，並避免日後施工產生同樣問題。

(三十三) 本院紀委員國棟，針對台中市「太平區頭汴坑溪疏通」一事